

# 教育部112年 強化與東協及南亞國家合作交流計畫

核心目標：以人為本 雙向交流 資源共享  
112/08 /04



## 簡報重點:

1) 112年新南向計畫之目標和五大項目

2) 110/111年成果數據呈現

3) 國際處與教育部官網資訊

# 教育部112年 強化與東協及南亞國家合作交流計畫

112年收件截止日期：**112/08/15 (二) 17:00止**

112年計畫執行日期：**112/08/01 - 113/12/31**

## 五大申請項目

### 拓點行銷

- 赴B區進行拓點之行銷費用
- 目的：以利調整招生政策，鼓勵外生來台就讀



112年國際處申請：印度  
歡迎老師們申請菲律賓~

### 假日學校

- 對象：B區高中以上學校教職員生以及政府官員，不得為在台之境外身分

### 東南亞語課程方案

- 開設當年度東南亞語課程
- 學校亦得規劃辦理跨校課程



112年國際處申請：越南語

### 學術活動

- 研討會
- 學術會議
- 論壇及工作坊

### 特定領域別

#### 見實習計畫

- 「商管及社會科」、「工程」、「醫藥」、「教育及人文」、「農業」等領域
- 赴新南向國家之台商企業見習或實習，時間至少兩周以上

# 112年新南向目標方針

- ◆以本學年度新南向國家學生數（含學位生新生及交流學生）較前一學年度成長20%為總目標，設定申請各項目之預期目標
- ◆以院為單位做計畫經費控管及計畫統籌

## 1 1 2 年 新 南 向 國 家 分 區

**A區**：馬來西亞、印尼、越南、新加坡、泰國

**B區**：菲律賓、印度、緬甸

**C區**：巴基斯坦、尼泊爾、斯里蘭卡、孟加拉、汶萊、寮國、柬埔寨、不丹

# 一、拓點行銷

- 預期效益（檢核指標）：應提出**預計招生人數為預期績效**。
- **只針對B區國家**：(菲律賓、印度、緬甸)
  - (1)每校至多申請兩國
  - (2)經費：各國別補助10校，每國**每校補助上限為50萬元**。
- 補助學校赴當地進行拓點之行銷費用，以利調整招生政策，鼓勵外生來台就讀。

## 二、假日學校

- 預期效益（檢核指標）：質化指標；量化指標(未來院、系增加之招生人數)。
- 對象：只針對**B區**新南向國家高級中學以上學校教職員生以及政府官員，不得為在台之境外身分。
- 地點**皆在台灣**
- 每場天數達10天以上(含假日)，不限寒暑假；可依課程規劃或參加對象放寬辦理天數。
- 經費：每場補助上限35萬元，每校至多6場。

	111年	112年
核定件數	3	6
每場金額	10萬	35萬



111年為每場補助10萬，最多3場。

(工)綠能假日學校、(農)動物科學假日學校連三年獲補助

### 三、東南亞語言課程

- 預期效益（檢核指標）：例：**通過語言檢定之人數**
- 每門課程**10萬元**為原則

臺灣國立大學系統	語言課程
中興大學國際事務處與語言中心	越南語
聯合大學語文中心	泰語
勤益科技大學語言中心	泰語、越南語
暨南國際大學東南亞語言教育中心	泰語、印尼語、緬甸語
彰化師範大學語文中心	泰語、越南語、緬甸語
雲林科技大學語言中心	泰語、越南語、印尼語



## 四、學術活動

- 預期效益（檢核指標）：質化指標(例：提升某領域技能、對某學科的貢獻)；量化指標(與會人數、未來國際合作機會) 為預期效益。
- 項目：學術會議、研討會、論壇、工作坊等
- 實體在台辦理
- 每場補助50萬，每校補助五場。



111年為每場補助30萬，最多5場。

	111年	112年
核定件數	5	5
每場金額	30 萬	50 萬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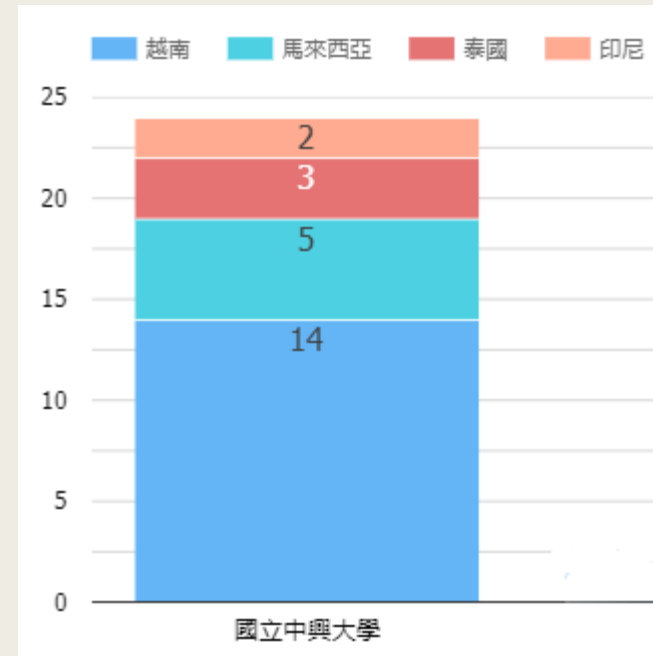
\*此項目可跨校整合辦理學術交流，並由主政學校申請補助經費

## 五、特定領域別見實習計畫

- 「商管及社會科」、「工程」、「醫藥」、「教育及人文」、「農業」等領域，需赴新南向國家之台商企業見習或實習，時間至少**兩周以上**。
- 補助**每位學生上限為5萬**。
- 教育部將依領域別審核，共分五個領域，每領域不超過120人為原則。
- 每校補助不超過25人為原則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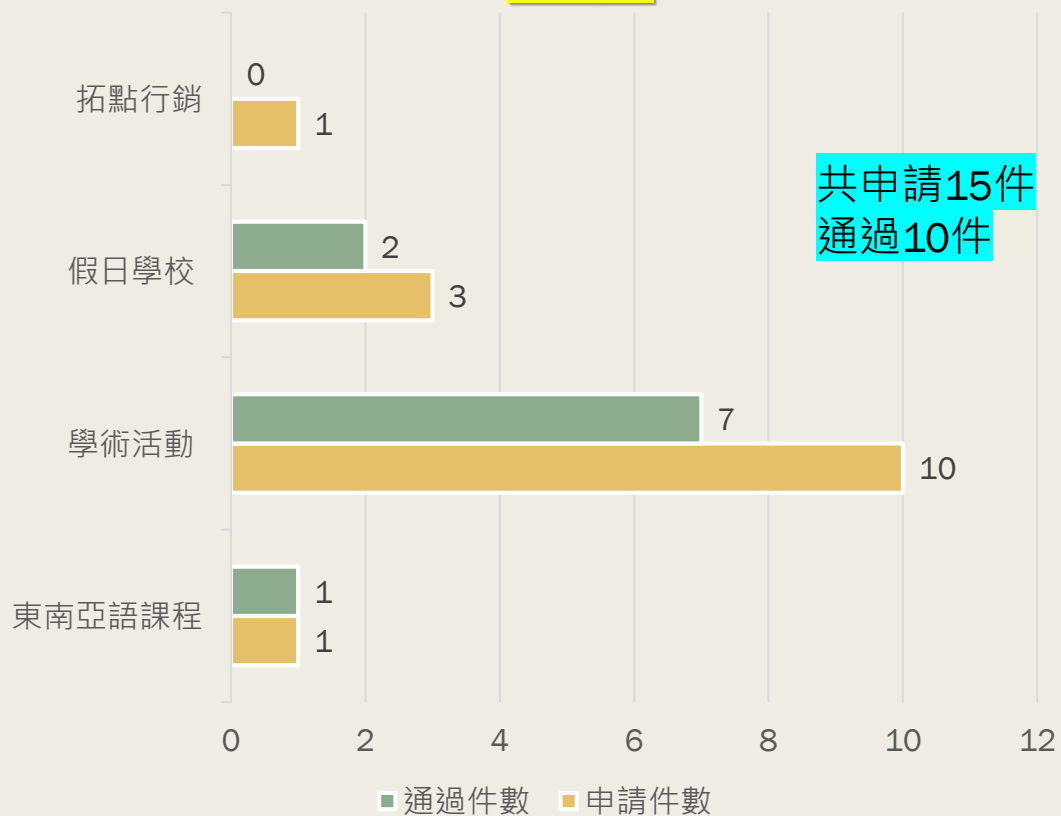
# 109年特定領域見習

學校	國家	領域別	執行人數
國立中興大學	印尼	農業	2
國立中興大學	越南	工程	12
國立中興大學	泰國	農業	3
國立中興大學	越南	農業	2
國立中興大學	馬來西亞	農業	5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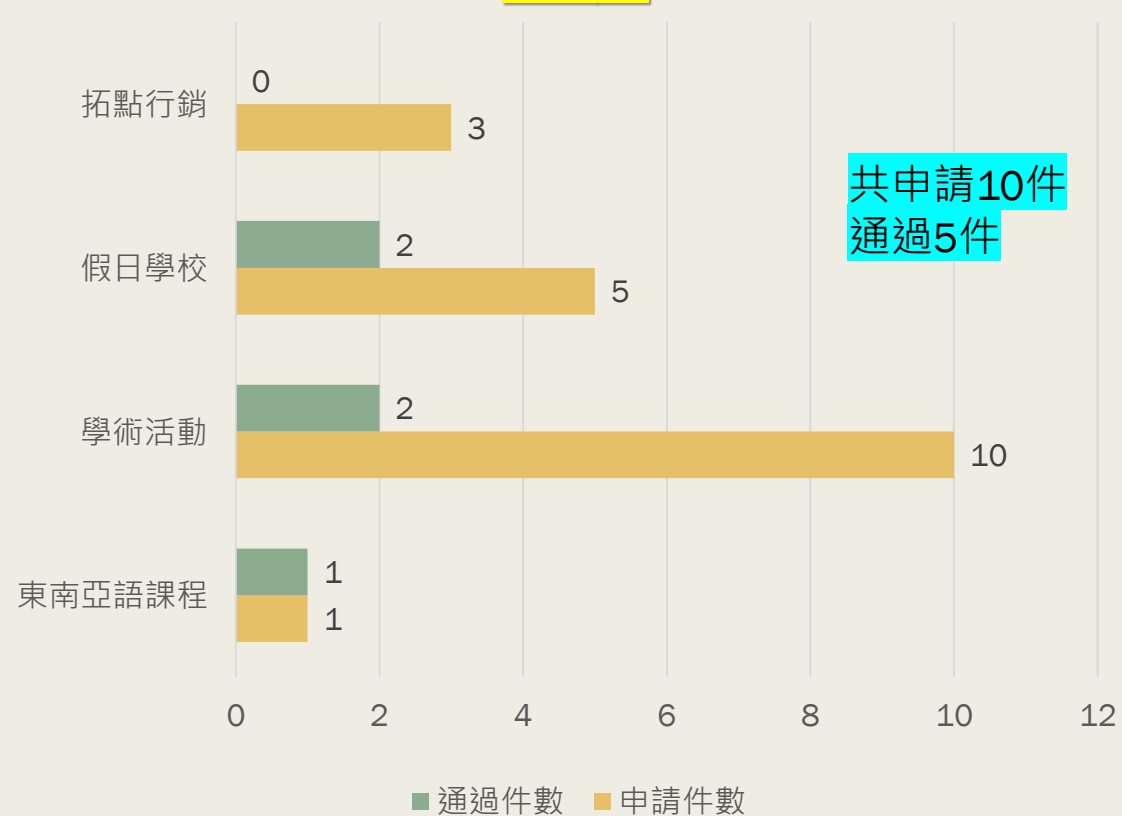


# 110/111年執行成果簡報

110年



111年





說明：

教育部受理申請補助辦理112年「強化與東協及南亞國家合作交流計畫」，以學院為子計畫申請及經費授權單位，請學院統整下設學系、所、學程申請項目，申請項目含：拓點行銷、假日學校、東南亞語課程方案、學術活動、特定領域別見實習計畫等五項，於8月15日下午五點前將計畫書電子檔繳交國際事務處彙整報部。

說明會：

僅訂於2023/08/04 下午兩點：請點選此加入

附件：

1. 教育部徵件公文
2. 強化與東協及南亞國家合作交流計畫申請及經費使用原則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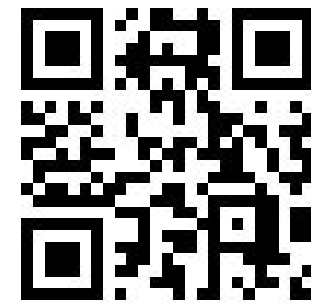
**\*以下計畫書請務必依照格式撰寫!!!**

3. 拓點行銷計畫書
4. 假日學校計畫書
5. 東南亞語計畫書
6. 學術活動計畫書
7. 特定領域別見實習計畫

➤ 繳件窗口

➤ 各項計畫書格式下載

# 教育部新南向官方網站



 **強化與東協及南亞國家暨非洲國家合作交流計畫**  
New Southbound Policy Project and African Elite Cultivation Project

經 Google 技術強化

最新消息 ▾ 關於計畫 ▾ 下載專區 ▾ 相關鏈接 聯絡人資訊 常見問答 **新南向公開資料 ▾** 非洲公開資料 ▾

- 新南向計劃
  - > 核定資料
  - > 執行數據
  - > 執行成果亮點

遠見 新南向假日學校 多元辦學深耕台灣教育影響力



到以下平台觀看： YouTube 有機會可以去適應熟悉  
a chance to adapt and familiar with

# 各計劃書格式說明

【撰寫格式】

請依照以下提供之格式撰寫，請勿變更數字序號(但可新增)、字形跟字形大小。

標題：紫色，16標楷體粗體、階層三

內文：皆12標楷體，小標題粗體，單間行距

## ● 計畫：(名稱) 假日學校

計畫主持人姓名		計畫主持人職稱	
計畫主持人學校系所		計畫領域	

1. 國別：
2. 院所：
3. 說明
  - (1) 招生對象及人數：
  - (2) 執行方式：
  - (3) 課程規劃：
4. 預期效益：
  - 質化指標：
  - 量化指標：
5. 經費需求：

經費項目	計畫經費明細			
	單價(元)	數量	總價(元)	說明 (請敘寫辦理依據)
業 務 費				
人 事 費				
合計				

# 經費需求表提醒：

4. 經費需求

經費項目	計畫經費明細				
	單價(元)	數量	總價(元)	說明	
業務費	講座鐘點費 (國外學者視訊)	7,277*4人 =29108 5,745*3人 =17235 4,213*10 人=42130	17人	88,473	一場50分鐘講座鐘點費 教授級4位：編列6,000元加上補充保費127元、匯款手續費及郵電費400元、中轉銀行費用750元，每位共7,277元 副教授級3位：編列4,500元加上補充保費95元、匯款手續費及郵電費400元、中轉銀行費用750元，每位共5,745元 助理教授級10位：編列3,000元加上補充保費63元、匯款手續費及郵電費400元、中轉銀行費用750元，每位共4,213元
	講座鐘點費 (校內講者)	1,021	17人	17,357	編列1000元加上補充保費21元，每位共1021元
	引言人費用	2,042	17人	34,714	大會演講1位，加上一領域4位(4領域)，共17人 編列2000元加上補充保費42元，每位共2042元
	餐費(便當及餐盒)	2@100	200人	40,000	含與會人員及工作人員
	印刷費	50,800	1批	50,800	含手冊、海報、布條等
	雜支	68,656	1批	68,656	含茶點、臨時人員費用、文具等
	小計			300,000	
合計			300,000		

- 人事費：專任、兼任助理
- 業務費：鐘點費、助教費用、演講費、工讀金等



歡迎老師們提問！



感謝聆聽！

